赣南科技学院 2024年教学骨干招聘考试

考生重要业绩及标志性成果分类呈报表（工程系列）

申报岗位： 呈报日期：

|  |  |  |
| --- | --- | --- |
| **工程系列工作业绩及成果** | | **个人取得情况**  （对应左侧条目，有的项目请如实描述个人取得的业绩或成果如没有请直接填写“无”） |
| 工作业绩 | 1参与（排名前4）完成1项以上国家或2项以上省（部）级科研项目（课题）；或主持完成2项以上市级科研（课题）项目。 |  |
| 2.参与（排名前4）完成2项以上省级技术引进、技术改造、技术创新（包括研发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等）、科技成果推广等项目，已投入生产（或应用）。 |  |
| 3.参与（排名前4）完成2项以上中型以上建设项目，项目经验收。重大项目应有阶段性验收报告。 |  |
| 4.参与（排名前4）完成2项以上本企业主导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生产技术管理等工作，经省（部）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验收，产品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较高水平 |  |
| 5.参与（排名前4）完成2项以上对行业发展有重要影响的项目，并通过省（部）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验收。 |  |
| 6.参与（排名前4）编制完成1项以上国际标准或2项以上国家（行业）标准，标准得到实施应用；参与（排名前2）编制完成2项以上省级地方标准或2项以上国家（部门）技术规程、规范，且该标准或规程、规范得到实施应用；或主持编制完成2项以上省级地方技术规程、规范，且该规程、规范得到实施应用。 |  |
| 7.参与（排名前2）获1项以上本专业技术领域发明专利（以专利证书为准），并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或参与（排名前4）获2项以上本专业技术领域发明专利（以专利证书为准），并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 |  |
| 8.排名第1获省(部)级三等以上奖励（专业技术类）1项以上，或排名第1取得市级科学技术二等奖以上1项以上。 |  |
| 研究成果 | 9.在公开出版的工程技术类著作中独立撰写3万字以上。 |  |
| 10.独著或作为第一作者，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以上，且参与撰写出版专业技术著作1部以上。 |  |
| 11.独著或作为第一作者，在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以上或在省级以上公开发行的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2篇以上。 |  |
| 12.取得本领域科技成果（排名第1）2项以上，经省科技主管部门登记并取得科技成果登记证书。 |  |
| 13.企业及县以下事业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在工作中为解决较复杂的技术问题撰写的初步设计报告、技术总结报告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等3篇以上，须有本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或技术研发部门出具的明确为完成人的鉴定材料。 |  |